

甘南州政府采购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甘南州宗教活动场所体育器材采购项目
第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GNJY-ZC-2025-22

甲方：甘南藏族自治州体育局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031

乙方：甘肃蓝沃商贸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甘南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2日

甘南州宗教活动场所体育器材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GNJY-ZC-2025-22

甲方：甘南藏族自治州体育局

乙方：甘肃蓝沃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市

一、说明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 采购货物清单及合同价格（即项目中标价）：人民币：玖拾陆万壹仟陆佰元整（¥：961600.00 元整）

招标编号/包号：GNJY-ZC-2025-22 /第一包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品目名称	型号、规格、品牌	制造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告示牌	型号：XA-002 品牌：鑫奥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0\text{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30\text{mm} \times 30\text{mm} \times 2.5\text{mm}$ ； 3. 告示牌面板采用不锈钢材质，耐腐蚀性能相当于0Cr18Ni9（SUS304），厚度不小于1mm，面板边缘及尖角不得翘起，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4. 表面处理工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5. 安装方式：直埋式。	河北鑫奥体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套	28	1200	33600

2	双位漫步机	型号: XA-006 品牌: 鑫奥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 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0\text{mm}$;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 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0\text{mm}$; 3. 摆杆应有可靠限位装置, 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 65°, 摆杆选用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扶钢管材实际壁厚不小于 2.5mm; 4. 摆杆与主立柱内侧的最小距离应大于 60mm; 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应设置高度不小于 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 凸台顶部棱边 R 弧应不小于 2mm; 5. 脚踏部位应有防滑措施, 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应不小于 $(3 \times 104) \text{mm}^2$, 摩擦系数应不小于 0.5; 6. 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应不小于 80mm; 7. 相邻运动的两踏板的间距应不小于 100mm; 8. 转轴直径不小于 30mm 并辅以调质热处理, 轴承座最薄处壁厚不小于 6mm, 轴承选用不小于 6206 承载能力的深沟球轴; 9. 踏板前后应采取防止碰撞第三者的缓冲措施; 10.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11. 表面处理工艺: 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12. 安装方式: 直埋式。	河北鑫奥体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套	28	3500	98000
---	-------	--	----------------	---	----	------	-------

3	健身车	型号: XA-014 品牌: 鑫奥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 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 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0\text{mm}$; 3. 转轴直径 $\phi 30\text{mm}$, 选用 6206 深沟球轴承, 并作防水、防尘密封, 对轴承形成良好保护; 4. 配有花纹钢管把手, 把手末端直径不小于 50mm; 5. 健身车座板采用钢板冲压一体成型, 翻边弧度 R 不小于 3mm; 6. 不存在卡夹, 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结构; 7. 具有符合人体生物学规律的阻尼结构; 8. 表面处理工艺: 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9. 安装方式: 直埋式。	河北鑫奥体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套	28	1800	50400
4	压腿训练器	型号: XA-016 品牌: 鑫奥 1. 主要承载立柱: 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钢管; 2. 主要承载横梁: 不小于 $\phi 40 \times 3\text{mm}$ 钢管; 3. 表面处理工艺: 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4. 安装方式: 直埋式。	河北鑫奥体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套	28	1400	39200
5	上肢牵引器	型号: XA-010 品牌: 鑫奥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 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0\text{mm}$;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 不小于 $\phi 80\text{mm} \times 3.0\text{mm}$; 3. 活动把手 (不含柔性部件) 质量不大于 600g, 且	河北鑫奥体育器材	套	28	2100	58800

		端部直径大于 50mm; 4. 若使用链环结构时, 链扣之间最大间隙小于 8mm; 5. 摆杆应有限位结构, 摆杆运动至极限位置时, 摆杆最低点与地面的距离应不小于 1850mm; 6. 表面处理工艺: 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7. 安装方式: 直埋式。	制造有限公司				
6	跷跷板	型号: XA-022 品牌: 鑫奥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 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0\text{mm}$;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 不小于 $\phi 80\text{mm} \times 3.0\text{mm}$; 3. 使用者在器材上面, 运动至下极限位置时, 活动杆件底部距地面的距离应不小于 230mm, 应有前扶手, 最大跌落高度 1000mm, 倾斜角度不大于 20° ; 4. 座椅上表面边缘应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 其他易触及的棱边应圆滑过渡; 5. 在坐位的中心侧向施加 695N 的力, 单侧偏摆量不大于 7%; 6.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7. 转轴直径不小于 25mm, 选用 6205 深沟球轴承, 并作防水、防尘密封, 对轴承形成良好保护; 8. 表面处理工艺: 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9. 安装方式: 直埋式。	河北鑫奥体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套	28	1900	53200
7	太极揉推器	型号: XA-013 品牌: 鑫奥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 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0\text{mm}$;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 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0\text{mm}$;	河北鑫奥体育	套	28	2400	67200

		3. 两轮盘内侧距离不小于230mm, 揉推轮盘应采用阻尼装置; 4. 表面处理工艺: 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5. 安装方式: 直埋式。	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8	腰背伸伸器	型号: XA-018 品牌: 鑫奥 1. 主要承载立柱规格尺寸: 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0\text{mm}$;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 不小于 $70\text{mm} \times 30\text{mm} \times 3\text{mm}$; 3. 扶手采用不小于 $\phi 42\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 4. 靠背采取整体式板面, 并设置符合人体工学按摩点; 5. 器材结构无头颈卡夹的完全闭合开口及未完全闭合开口;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6. 器材各部位螺钉、螺母等紧固件紧固可靠且防锈、防松和防盗; 7. 表面处理工艺: 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8. 安装方式: 直埋式。	河北鑫奥体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套	28	1700	47600
9	室外乒乓球台	型号: XA-1003 品牌: 鑫奥 1. 球台腿管材规格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2. 乒乓球台面符合 GB 19272-2011 中 5.12.1.4 的要求; 3. 台面支撑框规格不小于 $20\text{mm} \times 30\text{mm} \times 2\text{mm}$; 台面采用 SMC 片状模塑料, 整体高温模压一次成型。台面面板厚度 4.5 mm, 翻边宽度 50mm, 翻边厚度 7mm。面板背面必须采用“井”字形加强筋并在内部预埋螺丝, 加强筋厚度不低于 4mm,	河北鑫奥体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张	39	2400	93600

		“井”字形加强筋呈小长方形均匀排列,每个小长方形尺寸不大于160×140mm。球台与支撑框架安装位置应符合GB9272-2011中的尺寸要求,两块台板与主架的连接均采用四角连接; 4. 表面处理工艺: 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5. 安装方式: 预埋式。					
10	移动篮球架	型号: XA-1107 品牌: 鑫奥 1. 篮球架上沿离地面3.05m,箱体尺寸不小于2000*1000mm。箱体内部有完整的框架结构,有效的加强了箱体的稳定性; 2. 立柱采用不小于150x150x4mm 方管制成,伸臂长度 2250mm,由不小于150x100x3mm 优质钢管拼焊而成;篮板上下拉杆均采用直径不小于Φ48mmx3.0mm 圆管弯制而成;后拉杆采用不小于50x50x3.0mm 方管拼焊而成; 3. 篮板应选用GB19272-2011 中5.12.1.3.2 规定的不小于1800mm×1050mm 的矩形篮板(材质为 SMC),篮板面板厚度为不小于 5mm; 4. 篮球架与篮板之间五点连接; 5. 产品符合新的《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GB19272-2011)相关要求; 6. 表面处理工艺: 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河北鑫奥体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套	30	14000	420000

备注: 报价应包括所有服务费及其税金、验收费、保险费等所有费用。

二、服务条款

甲、乙双方应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书的技术参数要求、规格质量标准、施工地点和竣工日期等作为本条款的基础。

三、技术要求

1. 供货方法具有先进性、合理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

2. 售后服务以及服务承诺:针对招标项目有详尽的配送、验收、使用等方面的售后服务计划、措施及相关承诺。

四、施工时间及地点

供货时间: 甲方指定时间

供货地点: 玛曲县: 尼玛镇(外香寺)

阿万仓(扎西曲郎寺、娘玛寺)

木西合乡(木拉寺、西合强寺)

采日玛镇(采日玛寺)

碌曲县: 拉仁关乡(拉仁关旧寺)

阿拉乡(丁果寺、吉扎寺)

西仓镇(西仓寺院、清真寺)

双岔镇(毛日寺)

夏河县: 王格尔塘镇(南木拉寺院)

唐尕昂乡(麻隆寺、荣吾寺、扎西寺)

拉卜楞镇(红教寺、洒乙昂尼姑寺)

曲奥乡(晒经滩寺院)

博拉镇(博拉)

扎油乡(扎油寺)

麻当镇(孜合孜寺院)

甘加镇(白石崖寺、作海寺、甘坪寺)

合作市: 坚木克尔街道(合作清真大寺)

那吾镇(合作寺院、多河寺院、曲宗寺院、曲宗红教寺院)

佐盖多玛镇(嘎斯尔寺院、仁多玛寺院)

卡加曼乡(卡加曼寺院)

卡加道乡(卡加道寺院)

佐盖曼玛镇(尕娘寺院、岗岔寺院)

五、验收要求

甲方对项目进行验收和评估。由第三方监测评估机构监督、评估乙方落实的各项具体情况，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并应遵循安全、美观的基本原则，在设计与施工中必须贯彻国家、行业和地方有关安全、防火、环保、建筑、电气、给排水等现行标准和技术规程。中标单位按规定提供的产品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使用单位组织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初验。对型号不符、包装不符合要求以及有外部缺陷的，业主单位有权拒绝收货，并要求退换，不按招标文件参数提供的产品，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有关法律责任均由中标单位承担，甲方同时拥有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售后承诺

所提供货物质保期为1年。在1年的货物质量保证期内（除由人为因素引发）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及时免费予以更换（投标时应进行响应）。在货物运输、安装调试过程中工作人员的安全均由乙方负责，若出现安全问题，甲方一概不負責任。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付项目总款 45%，即：肆拾叁万贰仟柒佰贰拾元（¥432720）；供货进行到一半时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付项目总款 30%，即：贰拾捌万捌仟肆佰捌拾元（¥288480）；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总款 25%，即：贰拾肆万零肆佰元（¥240400）。同时，乙方向甲方返还合同款的 5%，即：肆万捌仟零捌拾元（¥：48080）作为质量保证金，一年后若无质量问题退还质量保证金。

八、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应指定具体项目负责人，配合乙方工作的沟通衔接，保障合作顺利进行。

2、甲方须保证所涉及到的资金配合到位，甲方应在职权范围内全力配合乙方进行与本合同相关的其它工作。

九、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 乙方需要确认的一切工作计划和相关信息均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书面给予回复。

2. 乙方应当委派具有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工作人员，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所

提供的内容为甲方提供各项服务,并对提供的质量向甲方负责。在合同有效期内,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停止或延迟工作。

3. 乙方承诺并保证,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所提供或使用的数据、文章、报告等所有材料文件为乙方合法拥有或合法使用,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情况。

4. 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前,针对本项目的施工人员购买商业意外保险,确保施工人员的安全。

十、延期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遇不能按时交付或不能及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说明理由,同时通知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酌情延长交付时间或终止合同。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交付,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服务,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2. 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施工,每逾期1日,应向甲方支付合金额的0.5%违约金,累计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十一、违约责任

1.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无法正常使用而造成的风险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达不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所用的材料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者整体工作达不到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材料和工程,乙方应负责更换重做并承担因更换和重做的实际费用,因更换重做而造成的逾期交工,按逾期完工处理。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5%的违约金,甲方在验收合格后应及时付款,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1日因向乙方支付所欠合同金额0.5%的违约金。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3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和双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资料、图纸、数据、文案以及与业务有关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甲、乙双方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但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外。

2、任何一方泄密导致合同另一方遭受损失的，泄密方应向另一方赔付因泄密造成的损失。

十四、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由甲方负责报送），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备案。

十五、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约定期限到期后自行终止，但合同的终止并不免除双方此前已经产生的权利及义务。

十六、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仅限于“甘南州宗教活动场所体育器材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合作之约定；如果甲方需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之外的服务，乙方将和甲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乙方名称：甘肃蓝沃商贸有限公司

乙方账号：27388101040001149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碌曲县玛艾支行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
县州体育场综合训练馆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甘肃省甘南州碌曲
玛艾镇城东社区舟高路 28 号 4
栋 1 单元 1 层 101 室 (一照多址)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日期: 2015 年 5 月 12 日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13884054679

日期: 2015 年 5 月 12 日

代理机构名称(公章): 甘南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负责人:

签字日期:

2015 年 5 月 12 日